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公告

牛鹏飞：

本院受理朱勇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朱勇起诉要求：1.判令牛鹏飞立即偿还朱勇借款10000元及逾期利息2225元，合计12225元(以10000元为基数，按年利率3%计算自2018年7月1日至2025年12月1日);2.判令牛鹏飞承担本案诉讼费。因你下落不明，无法直接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诉讼风险提示书、民商事案件庭审程序中当事人须知、人民法院廉政监督卡、开庭传票、独任制审理告知书及(2026)宁0105民初2364号民事裁定书各一份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2026年6月1日10时30分在本院四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本案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4月14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